附件5

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

本人\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因参加中山大学深圳附属学校澜庭幼儿园2024年7月公办幼儿园工作人员的招聘，现承诺本人无以下违法犯罪记录，并授权中山大学深圳附属学校澜庭幼儿园通过公安机关予以查询确认：

（一）性侵害、虐待、拐卖、暴力伤害等违法犯罪记录；

（二）其他不适宜从教或不适宜密切接触未成年人的违法犯罪记录。

如查到本人有以上违法犯罪记录，幼儿园有权对本人作出不予聘用处理。本授权自签署之日起45个自然日内有效，所查得的信息除用于招聘考察外，不得散布或者用于其他用途。

 签名（捺手印）：

2024年 月 日